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19.05%股权以及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或“公司”）于近日通过查询“阿里拍卖·司法”网（<https://sf.taobao.com>）获悉，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3月22日10时至2020年5月21日10时止（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在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19.05%股权进行公开变卖活动；浙江省淳安县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04月23日10时至2020年04月24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浙江省淳安县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开晓胜先生所持有的1,9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将上述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卖和拍卖的主要内容

1、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19.05%股权变卖情况

（1）变卖标的：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19.05%的股权份额

起拍价人民币：14,404,100元

保证金人民币：1,440,000元

加价幅度人民币：100,000元及其倍数

（2）变卖时间：2020年3月22日10时至2020年5月21日10时止（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

（3）变卖方式：网络司法变卖期为60天，如有竞买人在60天内变卖期中的任一时间出价，则变卖自动进入到24小时竞价倒计时；24小时竞价周期内，其他

变卖报名用户可加价参与竞买，竞价结束前 5 分钟内如有人出价，则系统自动向后延时 5 分钟（循环往复至最后 5 分钟内无人出价）；竞买人需要先报名缴纳等同于标的物变卖价全款金额的变卖预缴款，才能取得变卖参与资格；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变卖价，方可成交。

（4）竞买人条件：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竞买人在淘宝网上实名注册）。如参与竞买人未开设淘宝账户，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进行，但竞买人（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与委托代理人须于开拍前预约法官后一同到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委托手续，并于竞买成功后一同到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文书交接手续。如委托手续不全，竞买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的个人行为。公告所标示不动产面积均为参考面积，一切以房产管理部门宗地丈量为准。法院不承担拍卖标的瑕疵保证。特别提醒，有意者请亲自实地看样，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责任自负。

（5）重要提示：执行所依据的法律文书为本院（2018）粤 06 民初 56 号民事判决，文书内容请自行在公开官网查阅；变卖财产已知瑕疵和权利负担详见评估报告及本次变卖公告及变卖须知；竞买人决定参与竞买的，视为对拍卖财产完全了解，并接受变卖财产一切已知和未知瑕疵；变卖成交的，载明买受人真实身份的拍卖成交确认书将在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公示；买受人悔拍后保证金不予退还。

2、开晓胜先生 19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拍卖情况

（1）拍卖标的：开晓胜持有的公司 1900 万股股票

起拍价：开拍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股票总数再乘以 70%

（1,900 万股）

保证金：200 万元

增价幅度：5 万元（以及其整倍数）

（2）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自 2020 年 03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04 月 22 日 16 时止（节假日除外）

（3）拍卖方式：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等于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

(4) 竞买人条件：已经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和其竞买的股份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额的 30%。如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已经达到 30%仍参与竞买的，应当特别向法院提出申请，并应当按照《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在此期间，本院依法应当中止拍卖程序。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全控股子公司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9.05%股权变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开晓胜共持有公司 134,046,24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1554%。若本次拍卖最终成交，开晓胜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将减少至 115,046,2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7159%，公司控制权不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不产生重要影响。

2、上述变卖及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产权变更等环节。公司将密切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